



联合国



第四次妇女问题  
世界会议

1995年9月4日至15日  
中国北京

Distr.  
LIMITED

A/CONF.177/L.5/Add.3  
13 Sept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议程项目9

行动纲要

主要委员会的报告

增编

1995年9月\_\_\_\_日,主要委员会第\_\_\_\_次会议核可了行动纲要草案第三章,并建议会议予以通过。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_\_\_\_\_。

第三章全文如下。

第三章

重大的关切领域

43. 提高妇女地位和实现男女平等,是人权问题和社会正义的条件,不应孤立地视为是妇女问题。它们是建设一个可持续的、公正和发达的社会的唯一途径。赋予妇女权力和男女平等是各国人民实现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和环境保障的先决条件。

44. 《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中规定的目标大都还没有实现。尽管各国政府以及非政府组织和世界各地的男女作出了努力,但是在赋予妇女权力方面仍存在着障碍。在世界许多地区持续存在广泛的政治、经济和生态危机,其中包

括侵略战争、武装冲突、殖民和其他形式的外来统治或外国占领、内战和恐怖主义。这些情况再加上有系统的或事实上的歧视、侵犯或未能保护所有妇女的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她们的公民、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权利,包括发展权在内,和对妇女和女孩根深蒂固的偏见,是1985年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成就世界会议召开以来所遇到的一部分障碍而已。

45. 对内罗毕会议以来所取得的进展进行的审查,突出了一些特别迫切的关切问题,需要优先采取行动。所有行动者均应把行动和资源集中在与重大关切领域有关的战略目标方面,这些领域必然是相互联系、相互依赖并具有高度优先地位的。这些行动者都必须为所有关切领域设计和执行责任机制。

46. 为此目的,吁请各国政府、国际社会和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在下列重大的关切领域采取战略行动(同时充分尊重宗教和伦理价值、文化背景和哲学信念并符合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 (. 妇女承受持续且日益沉重的贫穷负担
- 在所有各级接受素质优良的教育和训练的机会不平等和机会不足
- 保健及有关服务不平等
- 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暴力
- 迫害和武装或其他种类冲突对妇女包括生活在外国占领下的妇女的影响
- 妇女不能平等参加制定经济结构和政策及参与生产进程本身
- 男女在所有各级分享权力和决策方面不平等
- 在所有各级缺乏足够的机制促进妇女地位的提高
- 促进和保护妇女的(普遍)所有人权
- 妇女与媒体
- 妇女与环境
- (对)女童(的持续歧视和对其(生存、保护和发展)权利的侵犯)